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, 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 要求,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4日股东大会取得表决结 果后以现场通知的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18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 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谢小康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 席监事三名,实际出席监事三名。
- 2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与会监事经 审议表决,一致通过如下决议:

(1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选举谢小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,自本次监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(简历见附件)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9月14日

附件:

谢小康先生,1979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本科学历,十五年 IT 行业从业经验。曾先后就职于深圳市吉大远望软件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吉大远望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永达电子有限公司。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、数据部主管,萍乡诺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谢小康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107,497 股股份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1%。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